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09 年 7 月 30 日（周四）下午 17:00 时，在惠州市康帝国际酒店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7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5 人，其中朱天发监事长、张延民监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，均授权周群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；周群监事受朱天发监事长委托主持会议。出席会议的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以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一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上半年生产、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》；
- 二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三、审议通过《200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八月三日